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音樂學系_____學年度

指導老師異動申請表

主修 副修 樂器：_____

學生姓名		學號	
班級		樂器	
目前主修修習進度 (一下、三上...)			
原由			
原授課老師 簽名		新授課老師 簽名	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請先徵求原授課老師同意簽名後，再找新授課老師簽名。 (申請表上需有兩位老師的同意簽名，系辦才會進行異動流程) 2. 入學後僅有一次申請機會。 3. 申請期間為每年5月至學期結束前，逾期不收，請欲申請的同學提早作業。 		

年 月 日 填